

## 鹏鹞环保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对公司生产经营 基本无影响的说明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鹏鹞环保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响应国务院及江苏省人民政府关于延迟春节假期及复工时间的通知，为减少人员流动和聚集，本着对社会和员工负责的态度，公司暂定延迟至2020年2月10日复工。

基于公司的业务特性，目前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对公司生产经营基本无影响，具体情况说明如下：

公司主营业务以水务、固废投资运营为主，疫情防控期间，公司将一如既往地做好自来水供应、污水处理、固废处理等社会公共服务。

#### 1、公司主要业务板块毛利及占比

项目	2019年1-6月毛利 (单位：万元)	占当期毛利 合计百分比	2018年毛利 (单位：万元)	占当期毛利 合计百分比	2017年毛利 (单位：万元)	占当期毛利 合计百分比
投资运营业务 (水务+固废)	16,367.67	66.31%	30,626.70	79.42%	31,120.08	74.94%
工程承包业务	6,042.04	24.48%	4,789.96	12.42%	8,035.16	19.35%
设计与其他业务	484.19	1.96%	302.78	0.79%	102.35	0.25%
设备产销业务	1,790.42	7.25%	2,844.95	7.38%	2,270.02	5.47%
合计	24,684.31	100%	38,564.38	100%	41,527.61	100%

2、水务及固废运营方面：该板块占公司毛利70%左右。公司已妥善安排防疫期间的运营工作，确保各项目的安全正常运营；同时积极引导员工留厂工作，减少人员流动，做好自我防控。目前各水务及固废运营项目均运营正常，未受到本次疫情的影响。

3、工程方面：该板块占公司毛利20%左右。2019年公司实施的重点工程主要为存量BOT项目的扩建及提标改造工程。三个重点项目(望城、南昌、景德镇)均已于

春节前主体完工且开始试运行。同时，按历年惯例，工程项目在正月内基本不开工，如疫情在 2020 年 2 月底之前能得到有效控制，则 3 月各项目均能正常开工建设。另 2020 年公司拟新开工建设的重点工程为 2019 年 10 月中标的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城镇污水处理项目，东北地区的工程受气温对施工条件的影响，通常要在 4 月中下旬才能开工建设。综上，目前预计工程建设暂不受本次疫情影响。

4、设备生产方面：该板块占公司毛利 5%左右。春节后公司设备生产复工日期与往年相比会有所推迟。如果受疫情影响推迟时间不超过一个月，则通过加班等措施合理安排生产可弥补推迟开工的影响，鉴于设备生产板块占公司利润总额很小，对公司整体经营情况影响很小。

5、同时公司于 2020 年 2 月 2 日发出远程上班办公的通知，为减少疫情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，要求公司员工按正常上班规定进行远程办公。

综上，目前本次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对公司生产经营暂不构成影响。

公司董事会提醒广大投资者：公司将积极防控并持续跟踪本次疫情对公司经营情况的影响，并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，持续履行信息披露。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/>）刊登的正式公告为准，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鹏鹞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 年 2 月 3 日